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编号:2015—009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建峰化工	股票代码	0009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 军	刘亚平	
电话	(023)72596038	(023) 72591275 ,72597882	
传真	(023)72591275	(023)72591275	
电子信箱	taoraner319@163.com	lypgjhjs@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2,968,713,281.64	3,437,228,449.76	-13.63%	3,322,656,51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1,474,423.68	10,120,260.89	-3,671.79%	121,371,29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2,133,296.01	-65,612,152.69	-467.17%	106,018,11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38,571.77	402,367,200.60	-98.57%	349,298,218.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02	-3,100.00%	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02	-3,100.00%	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2%	0.42%	-16.04%	4.9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6,830,931,720.10	6,549,188,579.24	4.30%	5,183,289,42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67,598,371.48	2,434,170,200.05	-15.06%	2,424,080,665.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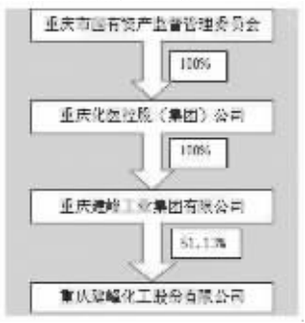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0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13%	306,158,136	0		
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6%	60,257,756	0	质押	39,500,000
新华基金-招商银行-新华基金锐进11期改革创新3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2,858,250	0		
王春苹	境内自然人	0.47%	2,842,55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2,082,378	0		
朱建林	境内自然人	0.33%	1,976,029	0		
曹德莅	境内自然人	0.22%	1,300,100	0		
金家瑞	境内自然人	0.22%	1,288,540	0		
新华基金-招商银行-锐进11期改革创新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1,218,300	0		
丁春林	境内自然人	0.20%	1,2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及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朱建林,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976,029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976,029股。 股东曹德莅,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300,1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300,100股。 股东金家瑞,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89,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199,54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288,540股。 股东丁春林,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2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200,0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面对新常态下的调整转型阵痛,受市场和成本的双重挤压,公司面临的困难在持续加剧。一年来,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及有关各方的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年度工作目标,紧扣“调整、改革、创新、发展”工作主线,盘活存量、发展增量、改革减负等多措并举,正视困难,不回避矛盾,集中优势资源打好改革调整攻坚战,努力争取困难形势下的最好结果。

报告期内,实现合并收入29.69亿元,同比减少4.69亿元;净利润-3.61亿元,同比减少3.7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61亿元,同比减少3.72亿元,主要原因是主要产品价格下滑,成本上升所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流入574万元,同比减少3.97亿元。公司资产总额68.31亿元,负债总额47.56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20.75亿元,资产负债率69.63%,高于2013年末6.89个百分点。

一、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一)积极协调天然气供应,供气明显改善。
公司持续加强与中石油、中石化、市区两级政府的沟通协调,积极争取天然气供应保障和优化供气结构,2014年天然气供应情况较往年有较大改善。
(二)装置运行再上台阶。
强化运行监控,坚持正现金流和正边际贡献运营原则,抓好装置联运,各主要装置运行质量明显提升,尤其“二化”合成氨装置实现B类长周期480天,创运行以来最佳消耗记录,并荣获中国石油和化工联合会颁发的“2013年度产品能效领跑者(合成氨)”荣誉称号。
(三)营销突出市场导向,积极应对过剩形势
突出市场导向,实施产销一体化整合,传递了市场压力;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调整渠道结构,加强与核心经销商的战略合作,开拓出口渠道,全年销售接良好。
(四)强化安全环保保工作。
高度重视新《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的实施,从健全制度、落实责任、保障投入、严格管理、加强培训入手,围绕安全生产“三基”建设工作主线,修订完善各项职业健康安全环保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一岗双责”,推行责任关怀行动,开展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工作,强力实施督察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治,积极安排部署百日攻坚行动和企业负责人谈心对话活动,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
(五)弛源化工完成项目建设并实施预转固
弛源化工以项目攻关、装置投料试车及调试、产品市场开拓、营销一体化整合,构建扁平化组织结构、结构调整等为工作重点,实现了一季度完成单体试车、上半年全面打通流程、试车过程总体受控并产出合格产品、三季度完成了系统消缺、项目年底预转固的目标。2014年生产1,4丁二醇7.67吨,聚四氢呋喃4989吨,销售聚四氢呋喃3500吨。
该项目为六套装置联动一体化项目,装置操作难度大,且产品配套属性决定了市场拓展难度大,再加上产能快速增长造成市场竞争加剧。公司2015年将全力拓展市场,优化装置运行,研究原料替代工作,力争早日实现达产达标达效。
(六)深化企业改革
实施改革的顶层设计。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意见》及化医集团改革调整部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优化管控模式,对制度进行调理和修订,从制度层面推动事权下放,调动基层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对机关部门进行精简机构、调整职责的改革,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
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实施尿素、聚四氢呋喃产销一体化改革。积极探索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引入民营资本。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组织公司治理层经过充分论证后,参照上述弛源化工的经验和利润指标,要选择重点骨干企业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引进民营资本,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调动企业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十三五”公司以“专用化学品与化工新材料、农化产品及服务、工业技术服务”为三大业务,重点实施科技创新战略和产业结构调整战略。“专用化学品与化工新材料”产业从以资源获取为重点转向技术与资源并重,基于工艺技术建立生产平台。“农化产品及服务”产业从以资源获取为重点转向市场夺取为重点转移,由资源战略转为产品战略。“工业技术服务”产业从单纯的服务转向技术服务与工程总承包建设并重,形成专有技术平台。
六、2015年工作思路及经营目标
2015年公司董事会继续以“调整、改革、创新、发展”为工作主线,深化企业改革,稳定经济运行,防控经营风险,加快结构调整。2015年为拼搏突围年,促进重点问题解决,为2016年实现突破奠定基础。
为实现上述目标,董事会督促公司经理层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深化企业改革,激发内生动力
贯彻落实中央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依法治企,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理顺内部管理流程,按照精简、规范化的原则继续推动制度化建设,理顺权责分配。
推进基层单位公司制改造,使分公司独立应对市场竞争,释放发展活力。研究混合所有制的经营模式,激活内在动力。
推行新的组织体系考核,事权下放,分类考核,最大限度发挥考核的指挥棒作用,针对重点和阶段性工作制定专项考核。研究建立企业技术创新激励机制等多种激励模式。
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着眼未来长远发展,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完善进入退出机制。稳步推进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改革,调整优化人员结构,满足企业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推进员工职业生涯管理和薪酬结构调整,激励提升。
(二)突出战略引领,加快产业结构调整
进一步加大聚焦差异化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力度。大力推进精细化工产业发展,进一步拓展新材料产品体系,重点推进弛源化工副产品回收利用。发挥自身优势大力发展工业生产服务产业。研究原料替代。
(三)抓好天然气供应、稳定经济运行,提升运行质量
抓好天然气供应保障,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和供气方沟通。
以联运效益最大化为目标,坚持以产品正现金流和正边际贡献为生产组织原则。集中力量做好弛源化工等新投产装置的达产达标工作,尽快实现新装置的产能释放,为公司发展提供支撑。
以提升营销队伍素质、创新营销激励为重点提升营销能力,培育核心经销商,加强与重点核心下游企业的合作。加快聚四氧呋喃市场开发,密切关注化肥系列政策调整,国际原油价格大幅变化对化肥市场的影响。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加大农化服务,做好国际市场的开拓。
(四)防范经营风险,提升基础管理水平
认真贯彻新《安全生产法》和《环境保护法》,强化安全责任制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和措施落实。提升“三基”工作,强化安全标准化运行,引进安全科技,加大安全投入,扎实深入开展危险分析与风险控制,持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严控经营风险,提升风险化解能力。牢固树立资金时间价值和现金为王意识,严格以收定支,严控非生产经营支出,规范和加强资金的管理。拓宽筹融资渠道确保资金保障。合理控制负债水平。
(五)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凝聚发展正能量。
根据企业组织结构调整及时健全党群组织,充分发挥各级组织作用。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提炼和传承建峰精神,提升精神力。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构建反腐倡廉机制。
七、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根据国家投资和信贷政策变化情况,及时调整筹融资思路;加强公司对外担保和抵押物的管理,防控对外担保的风险;持续做好优惠扶持政策资金争取工作。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并新发布或修订了8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了这些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对2014年1月1日/2013年度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元)	备注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	
2014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910,995.16	
未分配利润	-5,910,995.16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平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5-008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11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81号六楼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8名,公司董事张元军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董事李刚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何平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和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聘请的审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1亿元,2014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87亿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0.70亿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07亿元。
公司董事会拟订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关于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当年业绩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不分红、不送股、不转增。
独立董事一致通过该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相关会计制度,规定及公司相关资产减值内部控制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公司委托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三聚氰胺”资产组进行评估咨询,经采用收益法评估,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951.40万元,对公司201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为951.40万元。
独立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本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李刚先生、张元军先生、高峰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一致通过该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5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公司独立董事作了《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议案,关联董事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李刚先生、张元军先生、高峰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李刚先生、张元军先生、高峰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投资目的:提高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降低资金闲置成本。
2、投资额度:理财投资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0%,投资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投资收益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授权投资额度内,且用于投资的资本金在本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本理财投资主要选择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类产品。
4、投资授权期限:本次投资理财授权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投资决策:公司财务管理部。
(十五)审议通过《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唐学锋先生、吴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各位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5年4月9日(星期四)14:30在重庆市渝陵区白涛街道公司会议室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唐学锋,男,1963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现任重庆海润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7.07—1991.12 西南师范大学教书;
1992.01—1999.12 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1.10—2002.08 深圳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002.09—2012.05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03.12—2006.12 河南冰熊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06.06—2012.06 重庆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08.10—2011.12 重庆广电集团上市总顾问。
唐学锋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任重庆海润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中国三峡博物馆特约研究员、重庆工商大学客座教授。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吴虹,性别,女,1963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民建会员,2014年6月毕业于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MBA)专业,研究生学历,审计师职称。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2.09 —1990.02 重庆第二轴承厂 历任工时定额员、办公室文员、成本核算员;
1990.03—1999.12 重庆市审计局 历任局属重庆审计事务所曾任会计、审计项目经理;
2000.01—2002.08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 部门经理;
2002.09—2003.09 重庆华联会计师事务所 部门经理;
2003年10月至今 任重庆普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长。
吴虹女士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无薪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5-010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八一六农资有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稳定持续运行,2015年公司与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峰集团”)、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化工”)等关联法人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燃料和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提供劳务。2015年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预计发生总金额71395万元。
《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李刚先生、张元军先生、高峰先生回避表决。
此议案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关联关系的控股股东建峰集团将放弃在股东会上的表决权。
2014年公司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53867.28万元(同建峰集团52951.53万元),较年度预计金额73008万元少19140.72万元,主要原因是2014年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实际采购燃料和动力较2014年预计减少所致。
公司与关联人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71395万元,与2014年预计金额基本持平。
公司与关联法人2014年实际发生及2015年预计发生经营性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法人	2015年预计金额	2014年实际发生		2014年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法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建峰集团	58,331	36835.63	100	57,439
向关联法人采购原材料	建峰集团	1,088	1112.95	51.21	1,221
	天原化工	180	244.3	11.24	180
	腾泽化学		4.34	0.18	
	小 计	1,268	1,361.59		1,401
接受关联法人提供的劳务	建峰集团	5,546	5909.86	35.42	5,807
向关联法人销售产品、商品	建峰集团	4,730	7114.66	3.01	4,751
	腾泽化学		269.25	3.5	1,620
	重庆天原	50	20.86	0.37	20?
	小 计	4,780	7404.77		6,391
向关联法人提供劳务	建峰集团	1,470	1,978.43	43.84	1,970
	重庆卡贝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49.03	7.73	
	恩力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7.97	0.62	
	小 计	1,470	2355.43		1,970
合 计		71,395	53867.28		73,008

截止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5092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重庆市渝陵区白涛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何平
注册资本:115,154.48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化肥、精细及其他化工产品,销售普通机械、汽车零部件、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日用百货,普通机械设备维修、安装;旅游项目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自有摊位出租。一类汽车维修,发电,特种设备检验,防腐蚀施工资质,压力管道安装,住宿,餐饮,机械设备吊装,汽车美容,计量认证,环境监测(乙类),RD3、RD4特种设备检验,工程质量检测。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县内班车客运,二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1,076,139万元,净资产271,046万元,营业收入367,608?万元,净利润-42,937?万元。(2014年度未经审计)。
(2)关联方名称: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重庆市渝陵区白涛街道
法定代表人:陈德国
注册资本:76416.03万元整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技术和货物进出口业务;销售:化工产品、环保设备、机电设备、机械设备、金属制品、建筑装饰材料、电子产品、电气设备、钢材、仪器仪表、电线电缆、五金、交电、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纸制品、汽车及摩托车配件、日用百货、劳保用品、农副产品;生产:氢氧化钠;氯;氢气;盐酸;硫酸;13%次氯酸钠、氯乙酸;盐酸;三氯氢硅;四氯化硅;一氯甲烷;二氯甲烷;三氯甲烷;甲氯化碳;硫酸;液氯气瓶检验。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 207,858.20万元,净资产42,001.5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15,890.49万元,净利润-120,62?72万元(2014年度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止本报告期末,建峰集团持有本公司51.13%股权,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一款的情形,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 71395万元。
天原化工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化医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一款的情形,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172.15万元。
3、履约能力分析
建峰集团作为工业基础设施齐全的独立工矿区,多年来持续为公司提供燃料、动力、部分原辅材料以及通讯、网络服务、公路、桥梁、码头等共用设施及相关综合服务,有利于公司致力于主营业务发展。同时,公司向其提供少量产品及机器设备检修服务。双方必要的关联交易有利于达到降低经营成本、实现利润最大化。建峰集团经营和资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对公司资金的占用。
天原化工是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经营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的公司,不存在履约风险,本公司认为其能够向公司交付交易款项。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项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其定价原则为:有国家定价的,参照国家定价;无国家定价的,参照市场价格定价;既无国家定价又无市场价格的,参照不高于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购销相同产品和服务的价格。执行市场价格时,双方随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与建峰集团签署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约定双方相互提供服务的项目、定价原则、权利义务等,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价格:按政府部门确定的价格标准或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
(2)结算方式:按交易据实结算或按月结算。
(3)协议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协议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协议有效期:一年。
公司与天原化工购买原材料或销售产品按需要签署产品购销合同,或者按实际需要数量签订买卖合同,销售价格根据不低于无关联第三方的市场价格,现款现货或先款后货执行,采购原材料价格根据不高于无关联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为维系日常生产经营,需由建峰集团提供水、电、蒸汽、运输等服务,对保证公司正常运转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在与任何第三方的同类交易价格优于各关联人时,有权与第三方进行交易,以确保关联人与公司以正常的条件和公允的价格相互提供产成品和相关服务,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张孝友先生、曹国华先生和陶长元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了《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时发表《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主要内容:
1、公司控股股东建峰集团和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的地理空间,决定了相互之间存在产成品、劳务、综合服务方面的关联交易,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必需的,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
2、公司与建峰集团签署的《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依据“公开、公平、公正”以及“互利互惠、等价有偿”原则订立,约定条件和价格对交易双方公平合理,未损害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购买或销售产品定价及支付方式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201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均表示同意该项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法人签署协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本事项为关联交易,独立董事提请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5-011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续关联交易概述
(一)2014年度,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4年4月7日与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为1年(可自动展期1年)。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将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融资租赁服务、委托贷款服务、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结算服务、中间业务、设计相关金融服务产品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金融服务协议》签订后,双方履约情况良好。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178,328,462.45元人民币,存放于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余额25,716,686.57元,委托财务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18,842,291.68元。其间,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和财务公司挪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5年,公司持续在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和票据贴现等金融业务仍维持2014年水平。办理存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25,000万元。办理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票据承兑贴现业务(包括利息支出总额)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票据中间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日余额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全年累计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贷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贷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化医集团出资人民币3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其余37%的出资比例由化医集团的全资、控股公司共6家单位参股形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平,注册及营业地: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70号天王星A1座2楼。
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10]589号文件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0年12月15日领取《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19H125000001),2010年12月22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000055586)。
财务公司经营范围:为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二)财务状况
根据公司2014年度经重庆谦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谦威会所审(2015)70号),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69.35亿元,存放同业款项24.87亿元,存放中央银行款项4.97亿元,发放贷款及票据贴现资产39.43亿元,吸收存款58.45亿元;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净收入1.70亿元,实现经营利润1.23亿元,实现税后净利润1.04亿元。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化医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对照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第三十四条规定要求:
1、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资本充足率为20.93%,资本充足率高于10%。
2、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拆入资金余额为0元,资本总额为50,000万元,拆入资金余额低于资本总额。
3、短期证券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40%:财务公司目前尚未取得证券投资业务资格。
4、担保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财务公司尚未开展担保业务。
5、长期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30%:尚未取得对外投资业务资格。
6、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20%: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为0.17%,低于2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双方拟把《金融服务协议》展期一年并办理存、贷款和票据承兑贴现等业务:
(一)财务公司根据公司需求,向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融资租赁服务、委托贷款服务、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结算服务、中间业务、设计相关金融服务产品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二)协议期限
协议有效期为一年,有限期至2016年4月1日。
(三)交易金额
办理存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25,000万元。办理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票据承兑贴现业务(包括利息支出总额)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票据中间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日余额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全年累计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贷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贷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
(四)定价原则
定价原则为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优惠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国内各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贴现利率;提供贷款服务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其他成员单位同期在财务公司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提供中间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不高于公司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就同类业务所收取的费用,或提供免费的相关服务。
(五)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